

104 年度施政方針

提升複合型災害防救量能，完備防救災資通訊功能；健全基層災害防救體制，強化地方防救災能力；推動全民防災教育 宣導及辦理防救演練；提升災害搶救能力及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104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壹、年度施政目標

建構完整災防體系，確保民眾生命安全

- (一) 健全全國防救災體系，嚴格督導地方政府執行防救災演練，提升災害防救效能；建置防救災雲端平臺，強化災害應變與通報機制；整合建置全災害防救訓練能量，強化災害防救訓練機制，培育優秀災害防救人才。
- (二) 完善火災預防策略，推動危險物品管理機制，精進火災調查鑑定技術；提升災害搶救能力及緊急救護服務品質；充實義勇消防人員、災害防救團體及志願組織裝備器材，發揮民力救援效能。
- (三) 強化防災圖資，運用災害應變決策輔助系統進行圖資套疊，加強災前整備及災時應變工作，提升災害防救能量。

貳、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與中長程個案計畫關聯
建構完整災防體系，確保民眾生命安全	1 火災數減少率	1	統計數據	(年度火災數－前4年火災平均數)÷前4年火災平均數×100%	-8%	社會發展 / 科技發展
	2 一氧化碳中毒數減少率	1	統計數據	(年度一氧化碳中毒數－前4年一氧化碳中毒數平均數)÷前4年一氧化碳中毒數平均數×100%	-3%	社會發展 / 科技發展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 其它。

參、內政部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與 KPI 關聯
消防救災業務	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	社會發展	<p>一、督導臺北市等 22 個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本計畫，以強化鄉（鎮、市、區）公所防災作業能力。</p> <p>二、訂定績效評核實施計畫，評核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計畫執行成效。</p> <p>三、審定鄉（鎮、市、區）公所災害應變中心資通訊設備，充實運作效能。</p>	火災數減少率、一氧化碳中毒數減少率
	防救災雲端計畫	科技發展	<p>一、雲端資料中心之營運管理。</p> <p>二、共通作業部分：圖資平臺、帳號管理及資料交換作業。</p> <p>三、應用作業部分：平臺圖像化作業，作業演練與訓練。</p> <p>四、訊息平臺部分：各發布終端業者介接推廣與營運。</p> <p>五、資料蒐集部分：消防業務既有資料、中央各防救災機關及氣象圖資等資料。</p>	火災數及一氧化碳中毒數減少率
	內政部消防署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長程計畫	社會發展	<p>一、充實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防救災、救護裝備器材。</p> <p>二、賡續辦理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登錄及評鑑。</p> <p>三、辦理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基本訓練、專業訓練、進階訓練。</p> <p>四、辦理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人員保險。</p> <p>五、充實辦理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進階訓練所需裝備器材。</p>	火災數及一氧化碳中毒數減少率
	液化石油氣容器(含容器閥)汰換補助 2 年中程計畫	社會發展	<p>一、辦理零售業者申請案件之受理、證明文件之審核、補助經費之核撥等事項。</p> <p>二、於全國多處提供容器汰換據點，以執行汰換容器之清點及壓毀作業。</p> <p>三、辦理汰換補助說明會，以說明本案相關事項。</p> <p>四、建檔管理申請汰換補助之容器資料。</p> <p>五、定期統計申請案件數量、核發補助金額、汰換容器數量等，並製作各項報表。</p>	火災數及一氧化碳中毒數減少率
	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通訊系統第 2 階段建置計畫	社會發展	<p>建立地區性防災行政無線電網以「連通需求鄉（鎮、市、區）災害應變中心、轄內派出所/消防分（小）隊、衛生所等機關及轄內鄉（鎮、市、區）長、村（里）長等之通訊，逐步達成地區各層級救災單位之間通報之能力」為目的，具體目標如下：</p> <p>一、提升需求地區村（里）長、鄉（鎮、市、區）災害應變中心及轄內派出所/消防分（小）隊、衛生所等機關間之聯繫。</p> <p>二、一般市話及行動電話壅塞或中斷時，本系統可</p>	火災數及一氧化碳中毒數減少率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與 KPI 關聯
			回報需求地區轄屬縣(市)或鄉(鎮、市、區)應變中心災害情況。 三、解決目前需求地區各鄉(鎮、市、區)災害應變中心及村(里)間未設置緊急無線通訊工具問題,以加速災情蒐集及通報,提升搶救時效。	
	訓練中心充實 建置中程計畫	社會 發展	一、整合各部會救災訓練需求,建置全方位防災訓練基地。 二、與國際救災水準同步接軌,持續提升我國災害防救技術。 三、完善建置學員訓練複合周邊環境,提供體、訓、育合一的優質園區。 四、104 年預計辦理工程設計監造標案發包、環境影響評估及訓練裝備器材採購等事宜。	火災數 及一氧 化碳中 毒數減 少率
	精進消防車輛 裝備 7 年長程 計畫	社會 發展	本案係由各地方政府納入一般性基本設施補助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自行編列所需費用辦理;原彙整地方政府所提需求,預計於 104 年至 110 年可充實各式消防車輛 323 輛(包括:雲梯消防車、化學消防車、一般型水箱消防車、水庫消防車、救助器材車及小型水箱消防車等)及救生氣墊 293 具(小型氣墊 281 具、大型氣墊 12 具);惟仍須依地方政府逐年檢討救災需求、迫切性及經費編列購置情形為準。	火災數 及一氧 化碳中 毒數減 少率